

共黨統治下的大規模反抗運動 與共黨的預防策略 ——理論探討——

寇 健 文

（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
第三研究所助理研究員）

摘 要

本文的目的是解釋共黨統治下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原因與共黨可能採取的預防措施。筆者主張反抗運動的爆發受到結構因素與催化因素的綜合影響。前者累積社會不滿，後者則將不滿轉化為具體抗議行動。在共黨統治下，將社會不滿轉化為反抗行動的催化事件可能是異議團體運作的結果，或是「非政治性偶發事件」。一旦共黨處置失當，「非政治性偶發事件」就會激發反抗運動，使得反抗運動在缺乏資源、領袖和組織的情形下爆發。根據這個結論，筆者推論出共黨為預防反抗運動可能採取的措施為：一、癱瘓新興的自主性群眾團體；二、謹慎而技巧地因應任何會造成群眾聚集的「非政治性偶發事件」，防止這些事件轉變為政治性的示威抗議。

關鍵詞：革命、資源動員、共黨、羅馬尼亞

* * *

前 言

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羅馬尼亞爆發流血革命，羅國人民軍拒絕鎮壓示威民衆，導致鐵腕統治羅國二十年的希奧塞古在兩週內遭到推翻。希奧塞古政權突然垮臺提醒吾人注意到下列兩個攸關共黨政權興亡的研究課題：①第一、當共產黨仍然完全控制集會結

註① 許多人在革命爆發前都懷疑希奧塞古是否會垮臺。舉例來說，在提米索拉示威爆發數天前（1989年12月11日），一位基督教科學箴言報（*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的記者巴耐德（Thomas P. Barnett）仍撰文指出希奧塞古在羅馬尼亞的統治仍然相當穩固。這篇文章的名稱是「羅馬尼亞的骨牌仍直立著」（*Romania Domino Stays Upright*）。引述自 Vladimir Tismaneanu, *Reinventing Politics: Eastern Europe from Stalin to Havel* (New York: Free Press, 1992), p. 231.

社活動和傳播媒體的前提下，大規模反抗運動（popular uprisings）為什麼會爆發？^②第二、如果共黨不願意放棄一黨專政的統治地位，共黨應該採取那些措施來防止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進而延續其政權？

本文主張在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係受到兩類因素的綜合影響：結構因素（structural factors）與催化因素（catalytic factors）。前者係指造成、累積與凝聚社會上不滿現狀的各種因素，後者則指將社會不滿轉化為反體制行動的事件。在共黨統治下，將社會不滿轉化為抗議行動的催化事件可能是由特定異議團體介入運作後的產物。然而，由於共黨對社會嚴密的控制，這些催化事件也可能是一些「非政治性偶發事件」（non-political incidents），讓共黨不易防患於未然。一旦共黨處置失當，「非政治性偶發事件」激發大規模政治性示威，使得反抗運動得以在缺乏資源、領袖和組織的情形下爆發，這個論點也修正了資源動員途徑的基本論點——抗議行動組織者必須在集體行動發生前動員某種程度的資源。根據上述分析，本文推論共黨預防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時可能採取的兩種「治標」措施：一、癱瘓任何新興的自主性群眾團體；二、謹慎而技巧地處置會造成群眾聚集的「非政治性偶發事件」，防止這些事件轉變為政治性的示威抗議。

本文利用演繹法推導出一個解釋在共黨統治下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分析架構，再根據這個架構推論出共黨為了要預防反抗運動爆發可能採取的方法。筆者在本文第壹節首先扼要敘述革命和社會運動研究途徑的內容——社會心理、系統失衡、社會結構和資源動員四大途徑——並以各研究途徑最具代表性的人物為例，進一步說明該研究途徑的重要觀點。筆者在敘述每一種途徑的內容後，將探討它們的缺失，特別是放在共黨一黨專政的情境下出現的缺失。在說明社會心理、系統失衡和社會結構三種研究途徑無法用來解釋在共黨統治下反抗運動爆發的原因後，筆者把全文的焦點放在唯一可能應用到共黨國家情境（context）的資源動員途徑上。本文第貳節從共黨政權的特性出發，推論出資源動員途徑解釋共黨國家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時出現的邏輯矛盾以及在理論上應有的修正。第叁節將詳細分析一九八九年羅馬尼亞革命，證明筆者在第貳節的論點。從資源動員途徑的論點來看，羅馬尼亞是一個異常例子（abnormal case）——沒有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條件卻爆發革命，因此可以發現資源動員途徑無法正確解釋羅馬尼亞爆發革命的原因。這種選擇個案的方法可以把個案研究對理論建構可能的貢獻發揮到極致。第肆節根據前叁節的綜合發現，推論出現存共黨政權為防止反抗運動爆發可能採取的策略。由於本文以演繹法推論出在共黨統治下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原因與共黨可能採取的預防措施，本文的相關結論都可以成為可驗證的命題（testable propositions）。雖然絕大多數共黨國家皆已轉型，然而對我國威脅最大的中共政權尚未瓦解。我們有必要建構一個理論架構以分析大陸爆發大規模反抗運

註② 在此必須強調本文的研究重點限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即反抗運動的「開始」。反抗運動爆發後形成的政治危機威脅共黨政權的生存，迫使共黨必須儘快處理。然而，反抗運動的爆發不代表此運動可以成功地迫使統治集團讓步，滿足其部分或全部要求。共黨也可能成功地弭平反抗運動，渡過政治危機。換言之，反抗運動的結果有可能是改朝換代，也有可能以失敗收場。

動的可能性，以及中共未來壓制群眾反抗運動時可能採取的措施。大陸目前已因下崗職工等問題出現社會不安的現象，^③本文的研究成果可以幫助我們評估大陸未來政治局勢。

壹、研究革命和社會運動的主要研究途徑及其缺失

解釋革命和社會運動爆發的文獻基本上可以分成四個主要研究途徑：社會心理途徑（social psychological approach）、系統失衡途徑（system-disequilibrium approach）、資源動員途徑（resource mobilization approach）、社會結構途徑（social structure approach）。^④本文將以各研究途徑最具代表性的人物為例，扼要說明這四種研究途徑，說明它們在論證上的缺點，或無法充分解釋在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的原因。然而，本文並沒有論及研究革命和社會運動的最新研究。這是因為近年來研究革命和社會運動的文獻並沒有突破性的進展，因此很難在新的出版物中找到能超越舊著作理論貢獻的代表性研究。舉例來說，由於理論瑕疵，近年來社會心理途徑和系統失衡途徑已無突破性的研究，儘管這兩種研究途徑在相關文獻的發展過程中曾扮演重要的角色，有必要加以了解。其次，情境差別（contextual differences）也使得新作品的理論很難應用來解釋共黨國家裡發生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原因。多數研究革命的新作品都把焦點放在拉丁美洲、伊朗、尼加拉瓜等非共黨國家，或是赤化前的越南、俄羅斯等國家。^⑤然而，這些個案的共同特徵是革命前威權政權無法完全穿透（penetrate）社會，使得政治反對菁英有相當大的空間去動員群眾與資源，發展出足與統治菁英相抗衡的組織和武力。然而，在蘇聯、東歐、中國大陸等共黨國家，國家機器穿透社會的能力遠強於一般威權國家的國家機器。換言之，非共黨國家在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前的情境和共黨國家是在不同的軌跡上，很難加以對比。因此，筆者沒有討論這些與本文研究主題關係較間接的文獻。

社會心理途徑認為人民心中高漲的「相對剝奪感」（relative deprivation）與大規模政治衝突的爆發有密切的關聯。當人民追求更好生活的期望升高而這些期望被滿

註③ 關於目前大陸出現的社會不安現象，請參閱孟南，「當前大陸社會存在的不穩定因素及其影響」，*中共研究*，第33卷第8期（1988年8月），頁53～62。

註④ 關於革命文獻的摘述與綜合性評論，詳見J. Craig Jenkins, "Sociopolitical Movements," in Samuel L. Long, ed., *The Handbook of Political Behavior*, Vol. 4 (New York: Plenum Press, 1981), pp. 81～153; Jack A. Goldstone, "Introduction: The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Study of Revolutions," in Jack A. Goldstone, ed., *Revolutions: Theoretical, Comparative, and Historical Studies* (Orlando, FL: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86), pp. 1～17; Theda Skocpol, *Social Revolutions in the Modern Worl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99～119, pp. 131～166。

註⑤ 關於1980年代以後革命或社會運動研究的討論，請參閱Skocpol, *op. cit.*, pp. 303～317。

足的程度很低的時候，革命最可能爆發。倡導相對剝奪論最有名的學者莫過於戴維斯（James C. Davies）和格爾（Ted R. Gurr）。⑥戴維斯主張的J曲線（J-curve）理論認為革命最容易爆發的時機是長期社經發展後緊接而來的嚴重衰退。社經發展提高民衆對於生活條件的期望，一旦社經發展出現重大衰退，民衆實際被滿足的程度驟降，造成他們對現狀不滿，進而反抗政府權威和支持革命運動。格爾則指出相對剝奪感是民衆價值期望（value expectations）與價值能力（value capabilities）間的認知差距（perceived discrepancy）。⑦價值期望是指人民自認應該可以享受到的資源與社會地位；價值能力則是人民自認實際上可能獲得的資源與社會地位。他進一步指出相對剝奪感發生的三種原因：一、期望與能力皆穩定成長後能力嚴重衰退（即戴維斯的J曲線）；二、期望升高但能力沒有增加或沒有適度增加；三、期望維持穩定但能力衰退。

戴維斯和格爾的學說有下列兩個主要弱點。第一、他們的自變項——民衆對現狀的不滿——缺少操作性定義，因此必須以社會結構和工業化程度等客觀指標替代。然而，後者是否可以完整地表達民衆不滿現狀的程度有待商榷。部分社會心理途徑的學者曾嘗試用比較直接的指標說明民衆對現狀不滿的程度，但研究結果並不支持「相對剝奪感」的論點。⑧第二、革命的過程包含敵對團體動用可利用資源進行武裝對抗，「相對剝奪感」的論點無法說明這些敵對團體武裝衝突的現象。換言之，人民對現狀不滿無法充分解釋革命爆發的原因。此外，戴維斯選擇三個叛亂或革命成功的例子建立他的J曲線相對剝奪論，並認為他的理論可以適用到其他個案。⑨然而，他在選擇個案時僅挑選成功的例子而忽略叛亂或革命失敗的例子，企圖由成功的例子歸納出因果關係的通則。這種非隨機的個案選擇（non-random selection of cases）存在著「選擇偏見」（selection bias）的缺失，會造成敘述或推論時的謬誤。⑩

系統失衡認為社會是由許多次系統如政治、經濟、文化等等次系統組成，一旦社會各次級系統發展失衡，人民對社會的不滿就會迅速累積，導致革命的爆發。本學派最具代表性的學者是強森（Chalmers Johnson）。⑪承襲帕森思（Talcott Parsons）

註⑥ James C. Davies, "Toward a Theory of Revolution,"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27 (1962), pp. 5~19; Ted R. Gurr, *Why Men Rebel*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0).

註⑦ Gurr, *op. cit.*, p. 13.

註⑧ Skocpol, *op. cit.*, pp. 102~103.

註⑨ Davies, *op. cit.*, p. 14.

註⑩ David Collier and James Mahoney, "Selection Bias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Insights and Pitfalls in Assessing Deliberate Selection by the Investigator," prepared for the 12th Annual Political Methodology Summer Conference (July 1995), p. 1. 關於「選擇偏見」的詳細討論，請參閱 Gary King, Robert D. Keohane, and Sidney Verba, *Designing Social Inquiry: Scientific Inference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 128~139.

註⑪ Chalmers Johnson, *Revolutionary Change* (Boston, MA: Little, Brown Company, 1966). 本書有再版，見 Chalmers Johnson, *Revolutionary Change*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2)，或郭基譯，*革命：理論與實踐*（台北市：時報文化公司，民國82年）。

理論的強森認為社會體系失衡是指信仰系統與社會技術環境間的不平衡發展。統治集團是否有能力制訂適當政策以化解社會體系失衡，維持社會成員對其統治的信心則決定革命的成敗。一旦統治集團無法維持人民對其政權合法性的信念，其政權將隨時瓦解，即使統治集團訴諸武力鎮壓也無法改變這個趨勢。

強森的論點有兩個主要缺點：第一，他沒有界定社會體系失衡的操作性定義，因此無法客觀地測量社會失衡。第二，他認為武力無可避免地破壞人際信任，造成人民對政府的疏離感，因此假定武力無法成為長期控制社會的策略，然而人民對現狀不滿未必形成抗議政府的集體行動。強森並沒有交代人民對現狀不滿的態度透過什麼機制才會轉化為政治行動，也無法回答為什麼符合革命爆發條件的危機很多，但革命實際爆發的例子很少。此外，強森的論點也缺乏經驗證據支持。^⑫

倡導資源動員理論的提利（Charles Tilly）認為當不滿現狀的人有資源和組織從事集體行動時，政治暴力才會發生。^⑬資源動員途徑的學者師承衝突理論，認為統治集團透過政治控制分配有限的社會資源，被統治者反抗不合理的利益分配方式，造成雙方權力鬥爭。由於在現存政治、社會、經濟制度中出現利益衝突是正常現象，因此他們把研究的焦點放在已存在人民心中的不滿如何轉化為公開的反政府行動。動員是指聚集資源於某個團體控制下以進行達成共同目的之集體行動的過程，這個過程把對現狀不滿或具有相同利益的人從一盤散沙轉換成一個能共同行動的團體。^⑭按照這個定義可以建立三個重要的命題：一、某種程度的資源必須在集體行動發生前被動員。二、資源動員和集體行動需要具有某種組織化程度的團體發動、指揮。三、從動員轉變到集體行動的過程涉及參與者複雜的成本／報酬估算，這個估算分析參加集體行動的預期成本、被鎮壓的風險、可能損失的資源，和行動成功後的預期收益。^⑮

資源動員途徑在某種程度上與社會心理和系統失衡兩種途徑有互補的作用，前者則把研究焦點放在人民的不滿如何轉變為具體反抗行動的問題；後兩者著重民衆不滿發生的原因。由於每個人對現狀不滿的原因、程度、與表達方法因地不同，很難找出民衆不滿發生的普遍性法則，社會心理和系統失衡兩種途徑嘗試建立民衆不滿發生原因的通則是吃力不討好的事。因此，如研究目標是建立有關革命和社會運動的通則，資源動員途徑顯然要比其他兩種研究途徑來得成功。

不過，如果用資源動員途徑的論點解釋在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還有許多問題尚待回答。舉例來說，集體反抗行動發生前真的一定需要經過資源動員的過程嗎？如果反抗行動發生前異議人士必須先動員某種程度以上的資源，這些動員活動如何逃過共黨嚴密的政治監控？反抗行動的爆發一定需要異議團體領導嗎？如果資

註⑫ Skocpol, *op. cit.*, pp. 106 ~ 107.

註⑬ Charles Tilly, "Revolutions and Collective Violence," in Fred I. Greenstein and Nelson W. Polsby, eds., *Handbook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1975), pp. 483 ~ 555; Charles Tilly, *From Mobilization to Revolution* (Reading, MA: Addison-Wesley, 1978).

註⑭ Jenkins, *op. cit.*, p. 114.

註⑮ Jenkins, *op. cit.*, p. 114 ~ 115.

源動員和集體行動都需要異議團體領導，異議團體在共黨已壟斷現存社會團體的情形下如何發展組織？在共黨政治控制尚未崩潰前，異議團體如何逃避國家安全機器的監視？如果集體抗議行動參與者的成本/報酬估算影響其參加行動的決定，在什麼情形下人民覺得共黨的政治控制已經失效，不必再擔心秋後算帳？這些問題在本文第貳節推論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形成的原因時都必須加以考慮。

史考屈伯（Theda Skocpol）是以社會結構途徑研究革命的著名學者。^{①⑥}她定義社會革命為迅速的、根本的社會、經濟和政治制度轉型，是全面社會結構轉型與下層群眾騷動的結合。^{①⑦}她認為農業社會是最容易爆發革命的社會結構型態。發生在農業社會的革命是三個歷史發展的結合：一、中央行政和軍事機器崩潰或喪失維持社會秩序的能力；二、大規模農民叛亂；三、社會邊陲精英的政治運動。在農業社會中，政府官僚和擁有相當自主權力的地主上層階級聯手操作國家機器壓榨農民。由於地主階級在地方上擁有相當大的自主權力，為避免破壞結盟關係，政府官僚在因應危機時可以採取的改革策略極為有限。換言之，政府官僚很難在不傷害地主利益的前提下從社會汲取充足資源因應危機。當農業社會在現代化過程中面臨國際先進強權壓迫時，國家行政和軍事體系逐漸鬆動。等到政府統治能力喪失後，現代化危機前便存在的農民不滿轉變成大規模農民起義，在革命過程中給予激進的政治精英不可缺少的支持。同時，原處於權力邊陲地帶的精英則提出激進改革的主張，爭取群眾支持，企圖把原來的統治集團（官僚與地主）一併排除在新的權力中心之外。

史考屈伯的社會結構途徑應用在解釋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形成上有很大的侷限性。她透過定義革命的方法將社會革命（國家統治集團更替與社會階級結構重組）與政治革命（國家統治集團更替）區分開來，使得她的學說無法解釋在所有革命案例中佔多數的政治革命。其次，她的學說完全針對面臨現代化壓力的農業社會結構，因此無法回答工業社會是否會發生革命、革命在什麼情形下才會爆發等等重要問題。多數的共黨在奪權後便積極推動工業化的政策，等到一九八〇年代末期共黨政權瓦解時，整個社會早已進入工業社會，因此這些國家已超出社會結構途徑解釋的範圍之外。此外，史考屈伯強調在農業社會中，政府無法控制自主性很高的地主階級，無法從社會汲取充足資源因應危機，形成統治結構中脆弱的一環。但是在共黨體系裡，共產黨壟斷政治過程，摧毀或壟斷各種社會次級組織，根本不存在共黨與其他社會勢力「聯手」統治人民的情形。在這種情形下，史考屈伯所說的統治結構中脆弱環節根本不存在於共黨政權。

從以上的討論筆者做出下列三個結論。第一、社會心理和系統失衡兩種研究途徑著重民衆不滿發生的原因，但因很難找出民衆不滿發生的普遍性法則，這兩種研究途

註①⑥ Theda Skocpol, *States and Social Revolutions: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France, Russia, and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註①⑦ Skocpol, *Social Revolutions in the Modern World*, p. 133; Skocpol, *States and Social Revolutions*, p. 4.

徑的成果必定有限。在建構革命（或社會運動）理論時不如把民衆不滿當做已知條件，把重點放在民衆不滿如何轉化為具體的抗議行動，而民衆對現狀不滿的現象則在個案分析中陳述。第二、史考屈伯的社會結構途徑把研究焦點限制在農業社會，因此她的論點無法解釋已步入工業社會的共黨國家如羅馬尼亞為什麼會爆發革命。第三、資源動員途徑是唯一可能用來解釋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發生的研究途徑。不過它在解釋民衆不滿轉化為具體的抗議行動時，過度強調異議組織動員資源發動反抗運動，無法解釋為什麼在沒有資源動員的情形下反抗運動也可能爆發。在下一節推導反抗運動爆發的原因時，筆者應該針對這個問題加以補充。

貳、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形成的要素

要解釋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如何形成，就必須先了解共黨政權的本質和集體抗議行動形成的要素。唯有掌握共產政治體系特性對集體抗議行動的影響，我們才可能正確解釋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形成的原因。共黨政權的基本運作原則是「共產黨的領導地位」（the leading role of the communist party）。這個基本運作原則有下列數個特性：一、共產黨決定國家機器（行政部門、立法部門、司法部門、軍隊、群眾組織等）一切人事之任免升遷；二、在國家機器相關單位做出政策決定前，共產黨先議決國政大方針；三、共產黨各功能部門與各級黨組織負責監督相對應之中央政府各部門、各級地方政府、群眾組織。¹⁸由於強調共產黨在社會上的領導地位，在真正的共產政治體系下國家機器必須擁有強大的穿透力量，廣泛且深入地控制社會裡所有的社會次級組織，壟斷整個政治過程。¹⁹為了達到穿透和控制社會的目標，共產黨往往依賴國家安全機器監視民衆集會結社活動。因此，在真正的共黨統治下人民沒有自主性的社團生活（associational life），所有集會結社活動和傳播媒體皆在共產黨掌握之中。

共黨對所有集會結社活動和傳播媒體的嚴密控制侷限了反抗運動爆發前異議人士動員資源的空間。要闡述這個論點，就必須先探討集體抗議行動形成的要素。綜合現有文獻對於革命或社會運動的分析，本文主張大規模集體反抗運動在下列兩個條件都滿足下才會發生：結構因素與催化因素。結構因素是指造成、凝聚人民不滿現狀心態

註¹⁸ 詳見 Janos Kornai, *The Socialist System: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Communism*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2), pp. 36~40.

註¹⁹ 波蘭是一個例外。波蘭全國人口中有百分之九十五是天主教教徒，教會勢力龐大。在共黨統治時期，教會成功地阻止共黨對其全面控制，並與共黨達成政教分離協定，在宗教事務上獲得相當程度的自主權。值得注意的是，波共仍然壟斷政治過程，拒絕和教會分享政治權力，教會只有在支持政府的前提下才可以參與政治事務。在1980年代以後，隨著共黨的控制力逐漸衰退，天主教教會的自主性越來越高，成為共黨與團結工聯鬥爭過程中穩定社會秩序的重要力量。關於波蘭天主教教會在共黨統治下的角色變化，請參閱蔡源林，*波蘭*（台北市：遠流出版公司，民國80年），頁129~142。

的各種因素。這些造成社會不穩定的因素往往是國際干涉、長期制度缺失、政策錯誤或貪污腐敗累積的結果，比較容易觀察到它們的存在。然而，社會心理與系統失衡兩種研究途徑失敗的經驗告訴我們，在理論建構時與其把研究重點放在尋找民衆不滿發生的通則，不如把民衆不滿當做已知條件，專心探討人民對現狀不滿的情緒如何轉化為具體的抗議行動。如此一來，人民不滿發生的解釋就可以有彈性，允許個案間的歧異。由於人民對現狀不滿的情緒必須透過某種機制才會轉化為具體行動，結構因素只是反抗運動爆發的必要條件，而非充分且必要條件。

大規模反抗運動必須在第二個條件——催化因素——也被滿足的情形下才會爆發。催化因素代表將社會不滿現狀的情緒轉化為具體抗議行動的事件，比較不容易在群眾反抗運動爆發前被外界觀察家偵測出來。本文主張在共黨統治下，將社會不滿轉化為抗議行動的催化事件可能是由特定異議團體運作下的產物，但也可能是一些「非政治性偶發事件」。按照資源動員途徑的說法，催化因素應該是異議人士動員一切資源，組織反政府活動的結果。任何集體抗議行動都需要對現狀不滿者間的協調（coordination），一方面克服搭便車（free rider）的心態，另一方面則發揮最大的能量壓迫政府讓步。為了達成協調的作用，對現狀不滿的人必須建立信息傳遞的通路，做為辨認支持者、溝通意見、動員支持者的管道，如此對現狀不滿的人才能同步採取抗議行動。因此，動員資源的第一步是建立信息傳遞通路。如果無法建立大範圍的信息通路或是無法避免國家機器對其信息通路的干擾，不滿現狀的人就無法發動大規模反抗活動。所謂「動員資源」的基礎在於反抗運動潛在支持者間建立信息通路，協調彼此行動。若信息通路無法建立，無法協調行動，動員資源絕無成效。

上述論點用來解釋共黨統治下群眾性反抗運動爆發的原因實有極大參考價值。雖然每個共黨國家都有共黨壟斷政治過程的現象，但個別共黨政權控制民間社會的廣度與深度仍有差別。有些共黨給予民間非政治性活動某種程度的自主空間，甚至不以殘酷手段鎮壓政治異議人士的活動，如波蘭、匈牙利等國；有些共黨則嚴格監控所有政治性或非政治性活動，不讓民間有任何自主空間，如羅馬尼亞。²⁰像波蘭、匈牙利這種自由程度比較高的共黨國家，反抗運動組織者在發動抗議行動前的活動空間比較大，他們可以經過參加宗教集會等非政治性活動，建立一些共黨不易監控的信息通路，再利用這些管道從事資源動員的工作。因此，這些共黨政權在一九八九年瓦解之前，我們都可以發現異議人士開始建立信息通路的現象，這些現象包括共同聯署公開信、成立小型討論會、和意見領袖的出現。波蘭的團結工聯在一九八〇～一九八一年的罷工風潮中即建立組織體系，吸引近千萬工人入會。雖然波共利用戒嚴摧毀團結工聯的組織體系，團結工聯都能在教會的協助下進行地下活動，維持生命力，成為波蘭民間社會的代言人。等到一九八〇年代末期波共發現其無法解決經濟問題時，它非得靠華勒

註²⁰ 1989年政治轉型前波蘭和匈牙利兩國共黨領袖給予異議人士有比較大的活動空間，這與他們主觀上不願以武力血腥鎮壓異議人士有很大的關係。如果他們和希奧塞古一樣絲毫不肯放鬆政治控制，這兩國異議人士想組織政治反抗活動也會面臨很大的障礙。

沙（Lech Walesa）領導的團結工聯支持才能說服工人停止罷工。^①匈牙利的情形與波蘭不同。匈共在一九八八年末內部即出現分裂，主張激進改革的一派獲勝。改革派進行大幅度的民主改革，使得異議人士在沒有政府強力鎮壓的情形下組織反對團體，進而投身多黨選舉。^②由這兩個個案來看，資源動員途徑的論點解釋大規模反抗運動在自由化程度高的共黨國家出現時面臨的問題比較小。

像羅馬尼亞這種在自由程度很低的共黨國家，反抗運動組織者在發動抗議行動前的活動空間非常小，幾乎不可能建立本身的信息通路，也不可能從事資源動員的工作。在這種共產政權統治下，所有社會次級組織都是國家機器的延伸，受到共產黨的控制。因此，對現狀不滿的人無法利用這些現有組織建立反抗共產黨的信息通路。其次，由於集會結社活動和大眾傳播媒介皆在共產黨控制之中，對現狀不滿的人要建立新信息通路的困難度很高。即使僥倖建立新的信息通路，不受國家安全機器干擾的可能性也很低。因此，除非共黨內部鬥爭事先嚴重削弱國家機器控制社會的能力，民眾很難在大規模反抗運動出現以前就辨認出領導者、可能的支持者，發展出某種程度的信息傳遞通路，再由異議團體領導反抗活動。從以上的討論我們可以清楚看出資源動員論應用在共黨國家時出現的論證缺陷——當異議人士沒有充分資源動員潛在支持者的時候，為什麼大規模反抗運動仍可能發生。

基於上述討論，在共黨統治下把社會不滿情緒轉化為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催化事件也可能是一些「非政治性偶發事件」，而不必完全依賴對現狀不滿者事先建立信息通路，進行廣泛而深入的協調合作。這類催化事件有兩個特點——非政治性和偶發性，使得共黨不容易事先撲滅足以燎原的星星之火。如前所述，在自由度低的共黨國家中，人民的集會結社活動都在國家安全機器嚴密監控之下，對現狀不滿的人想策劃反政府活動是難上加難的事情，往往在行動付諸實現之前就被發現。因此，能夠不被國家安全機器阻撓的活動應該是政治敏感度低的活動，如由官方事先認可或默認的親政府群眾聚會或是宗教民俗、娛樂性活動。在這類活動進行中，少數參與者可以利用機會激化藏在群眾心中的不滿情緒，把活動原有的非反體制訴求（即與「共產黨的領導地位」原則相容的訴求）轉換為反體制訴求。如果訴求轉換成功，就會對共黨的統治權威構成直接挑戰。

在這種情形下，偶發事件是否會轉化社會不滿情緒為大規模反抗運動，端賴共黨對該事件的因應。如果此時共黨處理不當，無法立即壓制群眾抗議行動，並防止反政府示威消息散布到其他區域，對現狀不滿的民眾就可以借機彼此溝通信息，並且認知共黨統治能力已經喪失，不再畏懼政治控制，進而群起反抗暴政。一場原本是非政治

註① 關於波蘭團結工聯在1980~1981年的組織發展、1981年波共實施戒嚴後團結工聯地下活動情形，以及團結工聯在1988年工人罷工過程中扮演的角色，請參閱Chien-wen Kou, *The Variety in the Behaviors of Communist Armies during Political Crises: China, Romania, Poland, and the Soviet Union in the Late 1980s and Early 1990s*,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May 1999), pp. 154~161.

註② 關於匈牙利民主化情形，請參閱M. Wesley Shoemaker, *Russia, Eurasian States and Eastern Europe 1993* (Washington, D.C.: Stryker-Post), p. 251; Tismaneanu, *op. cit.*, pp. 198~205.

性的小事件會變成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催化事件，全面激化社會不滿情緒，造成一場大規模反抗運動。此外，在自由度低的共黨國家裡，缺乏強大的反對組織和知名的異議人士，因此這類活動的訴求轉換過程並不是經過他們事前詳細規劃的結果。由於這個論點修正了資源動員途徑的基本論點，本文將在下一節詳細分析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羅馬尼亞革命，證明「非政治性偶發事件」的重要性。²³

叁、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羅馬尼亞革命： 一個資源動員途徑無法解釋的個案

希奧塞古統治下的羅馬尼亞是東歐共黨國家中政治控制最嚴密的國家，儘管民衆早已不滿希奧塞古，但因政治反對力量薄弱，照理說是最不可能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個案。分析這個例子能幫助我們了解在共黨沒有內部權力鬥爭削弱其鎮壓能力，以及民衆缺乏反對組織和領袖統合協調的情形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為什麼會爆發的原因。希奧塞古錯誤的經濟政策讓羅馬尼亞人民付出極為慘痛的代價，在他的統治下長期過著水深火熱的日子。在希奧塞古統治下，羅馬尼亞被稱為歐洲的「衣索匹亞」。²⁴對一般民衆來說，使用配額券、排隊採購品質不佳但數量有限的食品和接受嚴格能源消費限制都是日常生活的一部分。舉例來說，由於品質較好的食物都銷往蘇聯賺取外匯，羅馬尼亞民衆在市場上只能購買有瑕疵的次級蔬果、雞腳、豬骨頭。希奧塞古反而指責民衆消耗太多肉類，推行所謂的「科學節食」（scientific diet）。由於法律規定室內溫度不能高於華氏 50 度，瓦斯和電力也是採取配給制，部分民衆在寒冬裡凍死。為了節省能源，政府規定一個房間只准使用一個 40 燭光的燈泡，晚上則關閉大城市的街燈。此外，在醫院保育箱內為生命奮鬥的新生兒也因政府斷電措施而死亡。²⁵這種惡劣的生活條件下，羅馬尼亞民衆對希奧塞古恨之入骨一點也不足為奇。

註²³ 1989 年大陸天安門民主運動和 1989 年羅馬尼亞革命都屬於類似的例子——危機前國內沒有具有群眾動員能力的異議組織，本文選擇後者而非前者為討論對象的主要原因是羅共內部沒有發生權力鬥爭。在六四民運過程中，中共高層內部發生權力鬥爭，造成對立派系雙方都想利用學生鬥倒對手。內部權力鬥爭造成中共暫時無法一致地對付學生，使得學運比較容易爆發。相反的，羅共在希奧塞古的完全掌握中，因此異議人士無法利用共黨內部鬥爭擴展活動空間。其次，大陸在改革開放後中共對民間活動和言論自由的管制已經放鬆，使得六四民運爆發前異議人士活動空間擴大。這種有限度的自由化在希奧塞古統治下的羅馬尼亞從來沒有發生過。換言之，與中國大陸相較起來，羅馬尼亞更不具備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條件，因此也是比較適當的分析對象。

註²⁴ Nestor Ratesh, *Romania: The Entangled Revolution* (New York: Praeger Publishers, 1991), p. 8.

註²⁵ 關於上述民衆在希奧塞古統治下的慘狀，請分別參閱 Richard F. Starr, ed., *1988 Yearbook on International Communist Affairs* (Stanford, CA: Hoover Institution Press, Stanford University, 1988), p. 307; Richard F. Starr, ed., *1991 Yearbook on International Communist Affairs* (Stanford, CA: Hoover Institution Press, Stanford University, 1991), p. 390; Ratesh, *op. cit.*, p. 6, p. 7; Ronald D. Bachman, ed., *Romania: A Country Study* (Washington D. C.: Library of Congress, 1991, 2nd edition), p. 59, p. 127

雖然民衆不滿他們的生活條件，在一九八九年十二月革命以前，羅馬尼亞並沒有人能威脅希奧塞古的統治地位，因為希奧塞古利用祕密警察嚴密監視民衆、孤立民衆。舉例來說，他嚴格限制民衆彼此之間或與外國人交談，規定打字機所有人必須向祕密警察登記並將打字機放在家中（或辦公室中）指定地點，舉辦來賓十人以上的慶生會必須先取得祕密警察許可，同時禁止在餐廳舉辦婚禮和宴會以防止聚衆鬧事。^{②⑥}若民衆將不滿化爲具體抗議行動，希奧塞古立刻動用軍警強力鎮壓異議人士。^{②⑦}希奧塞古不但殘忍地對待羅國人民，也對羅共內部反對他的人毫不留情地打壓。他在一九六五年三月接任羅共總書記後就整肅同僚，^{②⑧}任何部屬膽敢質疑他的決定，立刻遭到排擠，即使是當年支持他上臺的部屬也不例外。^{②⑨}在一九七〇年代結束前，他已建立一套職務定期輪替制度，防止重要官員建立獨立的權力基礎。^{③①}在一九八九年三月間，六位前羅共高幹聯名簽署一封公開信要求希奧塞古辭職，爲了防止其他羅共幹部呼應這封信的主張，希奧塞古立刻逮捕這六個人並以西方間諜罪名起訴他們。^{③②}因此，儘管民

註②⑥ 關於希奧塞古孤立民衆的方法，請參閱Bachman, ed., *op. cit.*, pp. 302~303; Laszlo Tokes, *With God, for the People: The Autobiography of Laszlo Tokes* (London: Hodder & Stoughton, 1990), p. 10, p. 61; John Sweeney, *The Life and Evil Times of Nicolae Ceausescu* (London: Hutchinson, 1991), pp. 132~133; Dennis Deletant, *Ceausescu and the Securitate: Coercion and Dissent in Romania, 1965~1989* (London: Hurst & Company, 1995), p. 336.

註②⑦ 在1977年8月30,000~35,000礦工要求改善薪水和生活條件而發動示威活動，希奧塞古假意答應工人要求後採取鎮壓手段平息示威，事後許多示威工人領袖被強迫遷往其他地區或死於無法解釋的意外。1979年3月，全國各地有2,000人參加剛成立的「羅馬尼亞勞動人民自由工會」（the Free Trade Union of the Working People of Romania），但在兩週內這個組織就被祕密警察癱瘓。1987年11月，15,000工人抗議惡劣生活條件並高呼反希奧塞古口號，甚至衝入當地羅共黨部破壞設備。數百名工人被逮捕、毆打，工人領袖則被殺死或判刑。關於以上三個抗議案例，請參閱Deletant, *op. cit.*, p. 247, pp. 242~246, pp. 249~253; Ramesh, *op. cit.*, pp. 9~11; Vald Georgescu, edited by Matei Calinescu, trans. by Alexandra Bley-Vroman, *The Romanians: A History* (Columbus, OH: Ohio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91), p. 264; Joseph Held, *Dictionary of East European History Since 1945* (Westport, CO: Greenwood Press, 1994), pp. 385~386, pp. 408~409.

註②⑧ 關於希奧塞古整肅同僚，請參閱Georgescu, *op. cit.*, p. 249; Sweeney, *op. cit.*, pp. 82~88; Vladimir Tismaneanu, "Ceausescu's Socialism," *Problems of Communism*, Vol. 34 (January-February 1985), p. 61; Mark Almond, *The Rise and Fall of Nicolae and Elena Ceausescu* (London: Chapman's, 1992), pp. 68~69.

註②⑨ 關於希奧塞古排擠質疑他的部屬，請參閱Georgescu, *op. cit.*, p. 257; James F. Brown, *Eastern Europe and Communist Rule*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88), p. 280; Vladimir Tismaneanu, "The Revival of Politics in Romania," in Nils H. Wessell, ed., *The New Europe: Revolution in East-West Relations* (The Academy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 38, No.1, 1991), p. 87; Matei Calinescu and Vladimir Tismaneanu, "The 1989 Revolution and Romania's Future," in Daniel N. Nelson, ed., *Romania after Tyranny*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1992), p. 20.

註③① Trond Gilberg, *Nationalism and Communism in Romania: The Rise and Fall of Ceausescu's Personal Dictatorship*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1990), pp. 96~98.

註③② 關於公開信聯署人的背景、信的內容、希奧塞古如何對付他們，請參閱Almond, *op. cit.*, pp. 195~197; Held, *op. cit.*, pp. 410~411; Michael Shafir, "Former Senior RCP Officials Protest Ceausescu's Policies," *Radio Free Europe Research/Situation Report: Romania/3*, March 29, 1989, pp. 8~11

間和黨內對希奧塞古不滿的人很多，直到在一九八九年十二月革命爆發前，他成功地利用政治控制防止民衆和羅共幹部發展信息通路。由於缺乏建立信息通路和動員資源的現象，資源動員途徑完全無法解釋一九八九年羅馬尼亞革命。

羅馬尼亞革命爆發的催化因素是提米索拉（Timisoara）示威。在提米索拉爆發的反希奧塞古示威原本是當地少數匈牙利裔民衆抗議透科斯（Laszlo Tokes）牧師被祕密警察強制遷移到一個偏遠教區的事件。一九八九年十二月十日透科斯在教徒做禮拜時通知他的教民他將在十五日被強行驅離，並要求他們在當天前往教堂「見證」整個過程。^⑫十五日當教民逐漸聚集在教堂外面觀看時，負責監視透科斯的祕密警察處理失當，不但沒有立刻請求更多的軍警支援，反而逃走。當他們逃亡的消息傳到全市時，更多人受到鼓舞而走上街頭參加示威。十六日傍晚群眾高喊反共口號，要求透科斯帶領他們到當地羅共總部抗議。為透科斯拒絕後，他們自行前往當地羅共總部示威，並破壞該棟建築物門窗。軍警部隊雖然嘗試驅離示威群眾，但因未攜帶武器而無法達成目標。提米索拉示威一直持續到數日後希奧塞古下臺。^⑬不過，提米索拉示威的組織化程度與參加人數並沒有超越在一九七七年和一九八七年發生的工人抗議事件，^⑭整個革命過程中各城市的抗議群眾也完全沒有橫向聯繫。因此解釋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羅國為什麼會爆發全國性反共示威時，必須把提米索拉示威和希奧塞古處置失當一起考慮進去。

希奧塞古處置提米索拉示威失當是該事件順利催化整個革命的關鍵。希奧塞古犯的第一個錯誤是他按照原定計畫在十二月十八日訪問伊朗。雖然他要求他的太太伊蓮那（Elena Ceausescu）和副總統曼那斯庫（Manea Manescu）留守負責國家機器日常工作，他的出國訪問至少在提米索拉地區造成民衆謠傳他已棄國逃亡，鼓勵更多人參加示威，增加鎮壓的困難度。^⑮其次，希奧塞古在十二月二十日對全國發表演說批判提米索拉示威時，不經意地告訴許多尚不知情的民衆提米索拉地區發生了很嚴重的暴動。舉例來說，當他說「我們向那些為維護國家統一而倒下的烈士致敬」時，他不經意地承認已有軍警在鎮壓中死亡，而軍警死亡是在過去工人異議事件中都不曾發生的情形。^⑯他的演說無形中把提米索拉地區情況緊張的信息傳遞到全國各地。

希奧塞古犯的第三個錯誤，也是最致命的錯誤是在十二月二十一日於首都布加勒斯特調動十萬民衆，召開譴責提米索拉示威的群眾大會。^⑰希奧塞古嚴密的政治控制

註⑫ 透科斯事前無意組織街頭示威活動，整個事件中也無心領導民衆抗議。關於透科斯對他自己態度的陳述，請參閱 Tokes, *op. cit.*, pp. 4~5. 透科斯事件引爆提米索拉街頭示威後，透科斯特婦即在 17 日清晨為祕密警察拘留，從此未在整個革命過程中扮演任何角色。

註⑬ 關於提米索拉街頭示威整個事件的來龍去脈，請參閱 Ratesh, *op. cit.*; Sweeney, *op. cit.*; Tokes, *op. cit.*.

註⑭ 參加提米索拉街頭示威的群眾人數在 12 月 20 日傍晚才達到歷史新高點（100,000~150,000 人，約佔該市三分之一的人口），因為當地軍方已在當天稍早時刻停止鎮壓民衆。Vladimir Socor, "Pastor Tokes and the Outbreak of the Revolution in Timisoara." *Report on Eastern Europe*, Vol. 1, No. 5, (February 2, 1990), p. 21.

註⑮ Ratesh, *op. cit.*, pp. 32~33.

註⑯ Sweeney, *op. cit.*, p. 207

註⑰ 希奧塞古習慣在街頭抗議事件出現後動員群眾譴責這些事件，以顯示他的支持度很高。形成這種習慣的原因不詳。請參閱 Kou, *op. cit.*, p. 128.

原本使得對現狀極為不滿的羅國民眾不易聚集在一起示威抗議，但是他召開群眾大會的決定消除了這個障礙。更糟糕的是他在象徵統治中心的羅共中央黨部前的共和國廣場（Republic Square）舉行這場群眾大會，使得他的權威受到最直接挑戰，讓他沒有時間再調動優勢軍警部隊鎮壓示威群眾。當希奧塞古演講時，大會後排幾位群眾高舉事先偷偷帶到會場的反希奧塞古旗幟並高呼反共口號，他們的舉止立刻引起附近與會民眾恐慌，這些「無辜的」群眾擔心祕密警察可能在狙擊肇事民眾時誤傷他們而開始驚慌逃跑。肇事的幾位民眾則害怕身邊群眾跑開後他們將難逃被當場擊斃或逮捕的命運，也開始到處流竄，造成會場後半部騷動。希奧塞古不知道如何應付這個突發狀況，造成會場秩序進一步惡化。同時由於整個集會過程都有電視臺、無線電臺現場傳播，各地民眾立刻知道希奧塞古無法控制布加勒斯特局勢，於是群起衝到街頭參加示威。^③結果一場原本應該是支持希奧塞古的群眾大會竟然轉變為推翻獨裁統治的街頭示威活動，全國秩序頓時大亂。羅國正規軍在十二月十五日提米索拉民眾進行街頭抗議時原本服從希奧塞古命令鎮壓民眾，但是在二十一日街頭示威以後軍隊發現希奧塞古已經無法控制局勢，於是開始叛變，造成流血革命。

如果希奧塞古沒有組織這場群眾大會，對現狀早已不滿的羅國民眾仍然很難突破嚴密的政治控制。由於羅國沒有具有影響力的異議組織和個人做協調統合的工作，對現狀不滿的民眾無法同步採取行動參加街頭示威。雖然羅國民眾已知道其他東歐國家民主化浪潮和提米索拉示威的相關信息，但絕對多數民眾還是會因為恐懼反抗暴政不成後緊接而來的政治整肅，不敢以行動公開表示反對希奧塞古的統治。此外，羅馬尼亞布加勒斯特在十二月二十一日處於事實上的戒嚴狀態，軍警部隊巡邏街道，防守重要建築物。^④在這種情形下，希奧塞古可以輕易發現任何未授權的群眾集會，並在事態坐大前採取行動強制驅離群眾。在這種情形下，羅國民眾很難克服聚眾的障礙來挑戰希奧塞古的統治。如此一來，提米索拉示威是否會造成後來的革命就有很大的變數。

由以上的討論我們可以得到三個個結論：一、羅國民眾早就不滿在希奧塞古統治下的生活，但希奧塞古的政治控制使民眾無法凝聚力量，反抗暴政。二、提米索拉示威的爆發是標準的「非政治性偶發事件」，由政治敏感度很低的問題引爆，整個過程中沒有任何異議組織和人士預先策劃這次事件。三、提米索拉示威之所以會發展為革命跟希奧塞古處理危機失當有很大的關係。如果希奧塞古沒有處置失當，他的政權可能可以度過一九八九年十二月的政權危機。第一個結論說明羅馬尼亞爆發革命的結構因素早已滿足。第二個和第三個結論共同說明「非政治性偶發事件」對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可能扮演的角色，並凸顯資源動員途徑在解釋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時出現的盲點，符合筆者在第貳節的邏輯推論。

註③ 關於群眾大會現場狀況，請參閱 Ratesh, *op. cit.*, pp. 32~33。Petru Papurica and Marian Neagu 是兩位民眾在 21 日的群眾大會轉變反希奧塞古示威後加入示威的例子。請參閱 Sweeney, *op. cit.*, p. 208.

註④ Ratesh, *op. cit.*, p. 38.

肆、共黨可能採取的預防策略

在本文第貳節中筆者提出在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的兩大因素：結構因素和催化因素，其中催化因素可能是異議團體運作產生的抗議事件或是「非政治性偶發事件」。基於上述討論，共黨為了維護一黨專政，可能會採取三種策略來防止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一、消除可能造成社會不滿出現的結構因素；二、癱瘓具有動員群眾能力的社會自主團體；三、謹慎而有技巧地因應任何可能會造成民眾聚集的「非政治性偶發事件」，防止這些事件轉變為政治性的示威抗議。（見表一）

表一 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形成

結構因素	催 化 因 素	大規模反抗運動是否會形成
不滿足	不滿足（沒有異議組織領導抗議活動，也沒有非政治性偶發事件出現）	否
不滿足	滿足（異議組織領導抗議活動，或非政治性偶發事件出現）	否
滿 足	滿足（異議組織領導抗議活動，或非政治性偶發事件出現，轉化民眾不滿為抗議行動）	是
滿 足	不滿足（沒有異議組織領導抗議活動，也沒有非政治性偶發事件轉化民眾不滿為抗議行動）	否

邏輯上，消除社會不滿出現是防止任何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的「治本」措施。只要共黨能透過制訂適當的政策，不斷地滿足所有人民（或絕大多數人民）的各種要求，就能吸引他們支持現狀，容忍現狀，共黨因此無需擔心其政權會受到嚴重挑戰。然而，無論共黨是否有意願改善民眾物質生活水準，徹底消除社會不滿的根源是無法完全做到的目標。首先，公共政策的實施是代表資源的重新分配，往往一部分人獲利而另一部分人必須付出代價，很難做到人人都可以接受的地步。其次，即使讓人人豐衣足食，共黨也無法滿足人民（或部分人民）對於追求獨立社團生活的要求，更無法滿足追求政治權利的要求，因為這些要求是和「共產黨的領導地位」原則互相抵觸。由於這種「治本」的方法在實際上無法完全做到，不管共黨是否有心改善人民生活水準，它必須利用第二種、第三種方法預防催化事件的出現，才可能阻止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

癱瘓具有動員群眾能力的社會自主團體，和謹慎而有技巧地處理「非政治性偶發事件」是共黨預防大規模反抗運動的「治標」措施。前一種預防性措施的目的在於防止社會上出現不受到國家監控的信息通路，如此一來共黨便可以防止異議人士利用這些團體整合資源組織反抗運動，進而達到維護共黨政權的作用。換言之，不管自主性群眾團體目前是否對共黨政權具有敵意，共黨都應該立刻癱瘓這些民間團體，防止它們未來成為反抗運動的指揮中樞。由於最重要的關鍵在於這類民間團體的組織動員能

力對共黨政權產生威脅，而非它們本身是否具有推翻共黨政權的意圖，共黨對付它們的方法也是以癱瘓領導中樞，破壞內部聯繫系統為主。至於這類團體的一般成員，並不是共黨打擊的主要對象。因此，對付這類團體最典型的辦法就是把領導幹部與一般成員分開處理，中斷它們的領導人和地區負責人彼此聯繫，或與一般成員聯繫。^④若是有異議人士企圖組織反對黨，直接挑戰一黨專政的原則，不管組織動員能力發展到何種程度，這類組織都在打壓範圍內。

妥善處理「非政治性偶發事件」的目的則在防止民衆利用政治敏感度低的事件聚集，聚集之後原來非政治性訴求轉移為政治性訴求，對共黨權威構成直接挑戰。由於最可能突破安全機器監控的群眾活動是那些看起來絲毫沒有反抗政府意味的活動，共黨最好在社會不滿高漲的時候阻止各類可能造成群眾聚集的活動。如果無法完全禁止群眾聚集，共黨起碼要防止一旦集會訴求轉換就可能對共黨統治權威產生立即衝擊的群眾活動。根據以上分析，除了提昇軍警安全單位的戒備狀態等一般措施外，一些共黨可以採取的預防性措施包括：一、禁止任何非官方群眾活動，並在重要地點進行長期監控；二、加強監控知名異議人士的活動；三、減少在政治中心地區如首都、省會與其他重要都市舉辦官方群眾活動，包括重要節慶、重要人物死亡的悼念活動；四、官方必須舉辦的群眾活動由室外改在室內，並限制參加人數。^⑤

不過，這兩種預防大規模反抗運動催化事件的措施並不是完美無缺的方法，因為共黨都面臨「鬆緊兩難」的情境。首先，共黨縮小打擊面，僅癱瘓自主性群眾團體領導中樞與聯繫系統的做法無法完全消除自主性群眾團體出現的根源。一旦情勢許可，新的領袖人物可能從一般成員中逐漸形成，再度對共黨政權形成威脅。如果共黨擴大打擊面，在自主性群眾團體還沒有反政府意圖時便對參加這些團體的一般成員趕盡殺絕，則會使得他們永遠走向對立面，結果反而增加反政府的力量。

其次，由於不知道那一次非政治性群眾活動可能轉變成大規模反抗運動的催化事件，共黨必須長期監控所有的群眾活動，造成國家安全機器沉重的負擔。隨著現代電

註④ 由此不難了解中共必須強力打壓法輪功的最重要原因，以及採取「團結多數，打擊少數」的策略。關於法輪功事件的來龍去脈，以及中共的處理方式，請參閱張微晴、喬公著，*法輪公創始人：李洪志評傳*（台北市：簡周出版公司，民國88年8月）；華楚、鍾漢著，*法輪功風暴*（香港：太平洋世紀出版公司，1999年8月）；「維護社會主義政權，鑄造歷史性錯誤」，*中共研究*，第33卷第8期（民國88年8月），頁8~13；「黨防線被突破，反攻法輪功」，*亞洲週刊*，第13卷第31期（1999年8月2~8日），頁18~21；*聯合報*，民國88年4月28日，版13；*聯合報*，民國88年8月13日，版13；以及中共黨政單位發布處理法輪功的各種公告，刊登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公報*，第26期，總第935期（1999年8月19日），頁1109~1114。

註⑤ 舉例來說，越南共產黨在1990年曾經在軍方的支持下強化安全措施，並把胡志明誕辰和越戰勝利紀念慶典改在室內舉行或取消以避免政局失控。請參閱 Douglas Pike, "Vietnam in 1990: The Last Picture Show," *Asian Survey*, Vol. 31, No.1 (January 1991), p. 81. 中共在鄧小平去世時也採取過類似的方法預防社會動亂，如禁止民間自行舉辦群眾性悼念集會、加強監控具知名度的異議知識分子、不邀請外國人士派團赴京參加官方舉辦的追悼會等。請參閱*中國時報*，民國86年2月20~26日，各版有關中共高層因應鄧小平逝世的消息。

子通訊設備的普及，監控工作會越來越辛苦。手機、網際網絡等通訊設備縮短民衆通訊聯繫上的時間，擴大民衆立即聯繫的範圍，並增加民衆可以獲得的不同資訊，這些都會造成國家機器控制民衆意識形態與監視其活動的困難。如果國家安全機器有任何疏漏，就造成預防大規模反抗運動的漏洞。如果完全禁止使用這些電子通訊設備，則會嚴重影響經濟發展，造成社會不安。^④從以上討論可以發現，癱瘓自主性群眾團體和妥善處理「非政治性偶發事件」這兩種預防反抗運動的「治標」方法只有短期效果，長期依賴它們是事倍功半的。

結 論

綜合分析現有關於革命和社會運動的文獻後，本文發現現存四種主要研究途徑由於理論本身的缺陷（社會心理和系統失衡途徑）或是理論應用範圍的限制（資源動員和社會結構途徑），它們無法充分解釋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即使是理論沒有缺陷，適用範圍最大的資源動員途徑都必須加以修正才能應用到解釋共黨國家的個案。本文認為回答共黨統治下為什麼會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時，必須要把共黨政權的特性一併考慮進去。在共黨國家中，強大的國家機器極力壓縮人民政治集會結社的空間，因此異議人士不易組織大規模的政治反抗運動。如果連非政治性活動都受到嚴厲監控，異議人士是不可能在不共黨內部沒有分裂的情形下有機會、有時間、有資源去組織反抗運動。一九八九年羅馬尼亞革命就是資源動員途徑無法充分解釋共黨國家爆發大規模反抗運動的最好例子。

綜合上述觀察和現有文獻的論點，本文主張在共黨統治下大規模反抗運動的爆發受到兩類因素的綜合影響：結構因素與催化因素。在共黨統治下，將社會不滿轉化為反抗行動的催化事件可能是由特定異議團體運作下的產物（即資源動員途徑的論點），也可能是「非政治性偶發事件」轉變為政治性抗議活動的產物。根據文中對於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的原因，本文推理出共黨預防大規模反抗運動爆發時可能採取的基本方針。無論共黨是否準備改善民衆生活水準以消除民衆不滿的根源，本文認為共黨應該採取兩種「治標」措施預防反抗運動：一、癱瘓新興的自主性群眾團體；二、謹慎而技巧地因應任何會造成群眾聚集的「非政治性偶發事件」，防止這些事件轉變為政治性的示威抗議。這個結論不但解釋在共黨統治下爆發大規模政治反抗運動的原

註④ 以中國大陸為例，由於技術進步、規模擴大、成本下降，大陸手機價格迅速下降，手機用戶暴增，從1987年的七百戶快速增長到1997年的一千三百多萬戶。請參閱王歡，「中國手提電話市場的供需」，信報財經月刊，總271期（1999年10月），頁54。大陸電信網際網絡為主的用戶從1997年初的十幾萬戶增加到1998年底的一百五十萬多萬戶，到公元2000年底的時候，預估上網人數將達到一千萬人。請參閱聯合報，民國88年10月18日，版13。如此龐大的手機和上網用戶必定會造成中共安全監控上的困難。關於大陸網際網絡發展、中共處理網絡活動的兩難、控制網絡資訊流通的方法，以及這些方法的缺點，請參閱Ming Li, *The Emerging of a Wired Dragon - The Issue of China's Internet*, Master report, University of Texas at Austin (May 1999), the sections of "The Rapid Development" and "The Role of the Government."

因，還幫助我們了解、評估現存共黨政權預防反抗運動爆發時可能採取的策略，具有政策意涵（policy implication）的價值。

* * *

（收件：88年10月28日，修正：88年11月25日，接受：89年1月11日）

Popular Uprisings under Communist Rule and Possible Preventive Strategies Communist Parties May Adopt

Chien-wen Kou

Abstract

The purposes of this study are to provide a theoretical answer to the question of the causes of popular uprisings under communist rule and to predict the possible methods communist parties may adopt to prevent such uprisings. The author argues that the formation of popular uprisings in communist countries results from the joint effects of structural and catalytic factors. The former causes social discontent while the latter transforms social discontent into political protest. In communist countries, the catalytic factors are either protest activities planned by specific dissident groups or "nonpolitical incidents." Once the Communist Party fails to respond to non-political incidents appropriately, these incidents will trigger popular uprisings under the conditions of lack of resources, leadership, and organizational strength. The author then derives the strategies the Communist Party may take to prevent popular uprisings: (1) paralyzing all autonomous social groups, and (2) skillfully responding to all non-political incidents which may cause mass gatherings and then preventing them from turning into political demonstrations.

Keywords : revolution; resource mobilization; communist rule; Romania